



**Huazhu Group Limited**  
**華住集團有限公司**

(「本公司」)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)

**股東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董事(「董事」)的程序**

(由本公司董事會於2020年9月7日採納)

下列程序適用於擬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本公司股東。有關程序受《開曼群島公司法》、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(經不時修訂)及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》以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所規限：

- (1) 若一名正式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(獲提名的人士除外)有意於股東大會上提名一名人士(退任董事除外)參選董事，則須向本公司辦事處(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閔行區吳中路699號(郵編：201103))遞交致本公司公司秘書的書面通知；及
- (2) 該書面通知必須列明(i)其提名有關人士參選董事的意向；及(ii)獲提名候選人的聯絡詳情及履歷詳情，並經有關股東及獲提名人士簽署，以表明該提名人士自願參選及同意公開其個人資料。

股東對上述程序如有疑問，可致函公司秘書，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閔行區吳中路699號(郵編：201103)。